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王心怡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aie3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321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500321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本土教育教師培力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允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5年4月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9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展與傳承本土教育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本土教育教師培力研習」，期強化教師本土文化理念，廣續將本土文化內涵實踐於課程教學中。

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及地點：

1、臺北場：115年6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舉行。

2、臺中場：115年7月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假臺中市烏日區烏日國民小學舉行。

3、臺南場：115年7月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



假國立臺南大學舉行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

- 1、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、社區大學及文史團體人員。
- 2、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承辦本土教育人員，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輔導員、本土語文指導員。
- 3、前開人員之外，凡對本土教育有興趣之教學人員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於115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完成線上報名作業（<https://forms.gle/Pb8thmv1r1Bxhbbb8>），俾利確認出席名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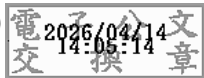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，每場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，並請貴校本權責核給公假出席。

四、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廖苑淨小姐（電子信箱：yuanjing@gm2.nutn.edu.tw，電話：06-213-3111，分機5772）。

五、檢附「本土教育教師培力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八德社區大學、中壢社區大學、桃園社區大學、新楊平社區大學、蘆山園社區大學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